

黑龙江证监局政务诚信承诺书

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坚持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勤政高效、守信践诺，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黑龙江证监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遵守党纪国法。严明政治纪律、严守职业规范、严肃工作纪律、严格行为操守，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严格责任追究，营造风清气正、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

二、坚持依法行政。正确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做到依法决策、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

三、主动公开信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和方式，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四、优质高效服务。严格执行政务服务“首问负责制”，及时办理和答复投资者及辖区市场主体申请和咨询；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简政放权，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按照中国证监会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统一要求依法高效办理；切实落实“办事不求人”“最多跑一次”“信用承诺制”“一网通

办”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

五、严格执法监督。严格执法程序，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检查。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做到文明公正执法，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六、严守廉政底线。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牢固树立公仆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绝不以权谋私，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拿、卡、要。

七、诚恳接受监督。认真对待投诉举报，及时核实投诉事项，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以上承诺，请广大投资者、辖区各市场主体、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

监督投诉电话：0451-51898110

投诉举报邮箱：hljxf@csrc.gov.cn

负责人签字：

曹勇